

語絲

期 八 第

版 出 一 期 星 每

地 址	北京大學第一院新潮社
報 費	每份本京銅元四枚外埠連郵費二分半年五角全年一元
廣 告 費	每方寸每期五角十期以上七折二十以上對折

三十年來我對於滿清的態度

底變遷

錢玄同

一九二四年十一月六日晨八時半，我看當天底晨報，知道愛新覺羅溥儀已于上一天廢除偽號，搬出偽宮，我頓然把二十年來仇視滿清底心思完全打消，提起筆來，就做了一篇恭賀愛新覺羅溥儀君遷升之喜並祝進步，送給語絲第一號。接着又寫這篇三十年來我對於滿清的態度底變遷。寫了幾張，忽想，這不過是我個人對於某一事件的態度，不值得「災梨禍棗」，便擱筆不寫了。近日我偶向伏園和開明談及，他們倆都慫恿我做成發表；開明並且說，「我們對於滿清的態度底變遷，很有與你相像之點，所以這種變遷，未必單是你一個人如此；把它發表，倒是很有意思的。」我給他們這麼一說，不免又把興致鼓動起來，因將此文續完，送給語絲第八號。

我平日看報，碰到「昨日」「前晚」這些字樣，常要生氣，因為不知道究竟是哪一天；所以自己寫東西，末尾總記上年月日（自然也有

時忙記寫的。）現在這篇文章，末尾雖然有年月日，但為醒目起見，先在這兒說明幾句：所謂「三十年來」便是一八九五至一九二四；我底年齡是九歲至三十八歲。
謹遵「博士寫驢券」底「義法」，在正文以前加了這許多廢話（或云，當作費話。）現在剪斷廢話，請驢子登場。

(一)

我在十歲左右（一八九六頃），就知道寫滿清皇帝底名字應該改變原字底字形，什麼「玄」字要缺末點，「寧」字要借用「甯」，「顯」字要割去「頁」字底兩只脚，「琰」字要改第二個「火」字作「又」，這些鬼玩意兒是記得很熟的。還有那什麼「國朝」「昭代」「睿裁」「聖斷」「芝殿」「瑤階」等等瘟臭字樣，某也單抬，某也雙抬，某也三抬這些屁款式，我那時雖還沒有資格做有這些字樣的文章（？），但確認為這是我們「讀聖賢書」的「士人」應該知道的，所以也很留意。我還記得十二歲那年（一八九八）在教師底書桌上看見一部日本人做的書（好像是萬國史

記），有「清世祖福臨」，「清高宗弘曆」這些字樣，又不抬頭寫，那時看了，真覺得難過。（今年夏天，北大研究所國學門爲了某事件發表一篇宣言，中間有兩三處提及溥儀底名字，某遺老看見了，寫信給研究所質問，其勢洶洶，大有開國際談判之象，信中有「指斥皇上御名，至再至三」等語。我那時難過底狀況，正與今年這位某公相像。）

(二)

我十六歲那年（一九〇二），梁任公先生底新民叢報出版。這年的新民叢報，不僅提倡民權政治，鼓吹思想革新，而且隱隱含有排滿之意。前此譚復生先生底仁學也在那時印出，它底下卷昌言排滿，其言曰：「……有茹痛數百年不敢言不敢紀者，不愈益悲乎！明季稗史中之揚州十日記，嘉定屠城記略，不過略舉一二事。當時既縱焚掠之軍，又嚴薙髮之令，所至屠殺擄掠，莫不如是；即彼準部，方數千里，一大種族也，遂無復乾隆以前之舊籍，其殘暴爲何如矣！亦有號爲『令主』者焉，及觀

本 期 目 錄

底變遷	錢玄同
宰羊	品 青
墨痕	萍 霞
種樹	衣 萍
滑稽似不多	周作人

三十年來我對於滿清的態度

南巡錄所載，淫擄無賴，與隋陽明武不少異，不徒『鳥獸行』者之顯著大義覺迷錄也。臺灣者東海之孤島，于中原非有害也，鄭氏據之，亦足存前明之空號，乃無故貪其土地，據為己有。據為己有，猶之可也；乃既竭其二百餘年之民力，一旦苟以自救，則舉而贈之於人。其視華人之身家，曾弄具之不若！噫！以若所為，臺灣固無傷耳。尚有十八省之華人宛轉于刀砧之下，瑟縮於販賣之手，方命之曰『此食毛踐土之分然也』。夫果誰食誰之毛，誰踐誰之士！久假不歸，烏知非有？人縱不言，己寧不愧於心乎！吾願華人勿復夢夢，謬引以為同類也！我那時看了這類的議論，狠是生氣，曾經撕毀過一本仁學。

同時在新民叢報底廣告中知道它底前身是清議報，設法買到幾本殘缺的清議報全編。得讀任公先生在戊戌己亥時（一八九八—一八九九）倡「保皇論」的文章，於是大悅。至今還記得愛國論中有這樣一段：「怪哉我皇上也！……有君如此，其國之休歟，其民之福歟！而乃房州黠黠，弔形影于瀛台；髀肉蹉跎，寄牧鴛於籠鶴。田橫安在，海外庶識尊親；翟義不生，天下寧無男子！……」那時我看了這種文章，真要五體投地，時時要將它高聲朗誦的。

(三)
十七歲（一九〇三）底夏天（廢歷五月下旬），上海「蘇報案」發生，清廷做了原告，

向上海租界中「帝國主義者」底會審公堂控訴中國底革命黨，於是章（太炎）鄒（慰丹）被逮，蔡（子民）吳（稚暉）出亡。我在故鄉湖州（今吳興縣），那地方離上海很近，坐輪船要不了了一日一夜，可是上海底新書報極不容易輸入（並非官廳禁止，那時內地官廳還未曾懂得禁止新書報；實在是因為老百姓不要看它），我們看得到的報紙只有申報和新聞報，它倆對於章鄒蔡吳諸先生底主張革命，都持極端反對底態度，並且它倆記載「蘇報案」，非常地漏略模糊，看了得不到一些真相。我當時那種「尊崇本朝」底心理，仍與前此相同，未有絲毫改變，所以極不以章鄒蔡吳底主張為然。當時我有一位朋友，他是贊同「排滿論」的；有一次他寫信給我，有「滿廷」「彼族」等等字樣，我很覺得碍眼，復信中有幾句話，大意是這樣：「本朝雖以異族入主中夏，然已為二百餘年之共主。吾儕食毛踐土，具有天良，胡可倡此等叛逆之論！況今上聖明，肆口詆謔，抑豈臣子所忍出！」

有一天，我寫一篇書目，其中有一部書（總是御批通鑑輯覽之類），照屁股款式是應該三抬的，因將其他各書均低三格寫，以顯此書之為三抬。

那時我底尊清思想，實在是因為對於載湉個人有特別之好感，而對於那拉氏，則已經不承認伊是皇太后，而且以為伊是該殺的，伊正是漢之呂后，唐之武后一流人物。蓋我彼時之

思想，完全受「保皇論」之支配也。

(四)
這年冬天某晚，我認識一位朋友方青箱先生，他送我兩部書，一部是章太炎先生底駁康有為論革命書，一部是鄒慰丹先生底革命軍，都是徐敬吾先生（綽號野雞大王）翻印的，用有光紙石印。字跡很小，白洋紙的封面，封面上印着紅色的書名。

一寸見方的三個紅字——「革命軍」觸我眼簾，我頓然起了一種不能言喻的異感，急急忙忙地辭別了青箱，拿了它們趕回我住的一間小樓上，女工地一聲把樓門關了，剔亮了菜油燈的燈草，和衣倒在床上，先將革命軍翻讀，看它底序中將「同胞」二字照屁股款式中之「皇上」二字例抬頭寫它，末行是「皇漢民族亡國後之二百六十年革命軍中馬前卒鄒容記」，本文第二行寫「國制蜀人鄒容泣述」（這「制」字與穿孝的人底名片上底小「制」字同義，「國制」是說「漢族底國亡了，現在給它穿孝」），種種特別的款式和字句，以及文中許多刺激的論調和名詞；看了之後，很使我受了一番大刺激，前次底尊清見解，竟為之根本動搖了。

再看太炎先生底駁康有為論革命書，看到「堂子妖神，非郊丘之教；辮髮瓔珞，非弁冕之服；清書國語，非斯邈之文」數語，忽然覺得：對一丫！這些野蠻的典禮，衣冠，文字，我們實在應該反抗丫！再看下去，看到「向之崇拜公羊，誦法繁露，以為一字一句皆神

聖不可侵犯者，今則並其所謂「復九世之仇」而亦議之。數語，更大大地佩服起來。因為我從十三四歲起，就很相信春秋公羊傳；公羊對於齊襄公滅紀，褒他能復九世之仇這個意思，那時的我是極以為不錯的。那麼。滿清滅明，以漢族為奴隸，我們漢族正應該復九世之仇XY

(說得弄巧的呆話，從福臨到載湉，剛剛恰好是九世)！復仇既然應該，則革命正是天經地義了。讀完太炎先生此書，才恍然大悟二百餘年以來滿廷之宰割漢人，無所不用其極。什麼「聖祖仁皇帝高宗純皇帝之深仁厚澤」，原來是「玄燁弘曆數次南巡，強勒報效，數若恒沙」！什麼「今上聖明」，原來是「載湉小醜未辨菽麥」！滿洲政府如此可惡，真叫我氣破肚，章鄒底主張？實在是「有理」了有理！一定非革命不可！

自此又陸續看了些浙江潮，江蘇，漢聲，舊學，黃帝魂，警世鐘，扃書，攘書之類，認定滿洲政府是我們唯一的仇敵，排滿是我們唯一的天職。

次年(一九〇四)廢歷四月二十五日下午四時，我叫了一個「薙髮匠」來，又把我那小樓底門外之地一聲關了，勸令我將我底辮子剪去，以表示「義不帝清」之至意。那年我十八歲。

當時我和幾個朋友辦一種湖州白話報，封面上決不肯寫「光緒三十年」，只寫「甲辰年」；當時這種應用「春秋筆法」底心理，正和二十年前後現在的遺老們不肯寫「民國十三年」而寫

「甲子年」一樣。其實寫干支還不能滿足，很想寫「黃帝紀元四千六百零二年」，這也與遺老們很想寫「宣統十六年」一樣底心理；只因這樣一寫，一定會被官廳干涉，禁止發行，只好退一步而寫干支。

(五)

從一九〇三年革命軍出板到一九一一年革命軍起義，這八年半之中，關於排滿革命的書報計有三派：(甲)章太炎先生底扃書(後改名檢論)，劉申叔先生底攘書，陳佩忍先生底清秘史，陶煥卿先生底中國民族發達史(這部書名大概有誤，我手邊久無此書，現在連書名也記不真切了；煥卿先生印此書時，不用真姓名，但署曰會稽先生)，和鄧秋枚，黃海聞，劉申叔，陳佩忍諸先生主撰的國粹學報等等。

這些書報，大致是一九〇三—一九〇六底出版物。它們底內容，可以用兩句話來概括：「提倡保存國粹以發揚種性；鼓吹攘斥滿洲以光復舊物。」因為偏重在「光復」而不甚注意于「革新」，所以頗有復古底傾向。(一九〇三以前關於排滿革命的書報都應歸入此派。)(乙)汪精衛，胡漢民，朱執信，宋漁父諸先生主撰的民報等等。民報是同盟會(國民黨前身)底機關報，孫中山先生底「三民主義」，五權憲法，最初即在此報發表。可是此報對於「三民主義」，惟「民族」「民權」兩主義有所發揮，而關於「民生」主義之議論則絕少(我手邊久無此報，記憶亦不能真切了)。後來由章太炎，陶

煥卿兩先生編輯，更偏重于「民族」主義了。不過革命以前發揮民權共和之議論者，總應首推此報。此報出版于一九〇五。與此報同時有陳陶怡先生主撰的復報，則當歸入甲派。(丙)吳稚暉，李石曾，褚民誼諸先生主撰的新世紀等等。新世紀是中國最早宣傳「MY」的雜誌，而排滿底色彩也非常地強烈。新世紀中關於排滿底文章，以稚暉先生所作為最多。稚暉先生一開口，一提筆，無不「語妙天下」。他對滿廷，常要用猥褻字樣去醜詆它。有些人是不滿意他這種文章的，他們以為這樣太不莊重了，太失紳士底態度了。這種批評未必是適當的。當時底滿廷是站在絕對尊嚴的地位的，忽然有人對它加以穢褻字樣，至少也足以撕下它底尊嚴的面具。我那時對於新世紀底其他主張，反對的很多；但稚暉先生用穢褻字樣醜詆滿廷，却增加了我對於滿廷輕蔑鄙夷之心不少。丙派和甲派底主張，在排滿問題上毫無不同；惟有絕對相反之一點，甲派懷舊之念甚重，主張保存國粹，宣揚國光，丙派則對於舊的一切絕對排斥。主張將歐化「全盤承受」。太炎先生可作甲派底代表，稚暉先生可作丙派底代表。新世紀出版於一九〇七。

我當時是傾向于甲派的。一九〇六年秋天，我到日本去留學，其時太炎先生初出上海底西牢，到東京為民報主筆，我便到牛込區新小川町二丁目八番地民報社去謁他。我那時對於太炎先生是極端地崇拜的，覺得他真是我們底模

範，他底議論真是天經地義，真以他底主張爲「絕對之是而不容他人之匡正」。但太炎先生對於國故，實在是想利用它來發揚種性以光復舊物，並非以爲它底本身都是好的，都可以使它復活的。而我則不然；老實說罷，我那時底思想，比太炎先生還要頑固得多了。我以為保存國粹底目的，不但要光復舊物；光復之功告成以後，當將滿清底政制儀文一一推翻而復於古。不僅復于明，且將復于漢唐；不僅復于漢唐，且將復于三代。總而言之，一切文物制度，凡非漢族的都是要不得的，凡是漢族的都是好的，非與政權同時恢復不可；而同是漢族的之中，則愈古愈好。——說到這里，却有應該說明的話，我那時復古底思想雖極熾烈，但有一樣「古」却是主張絕對排斥的，便是「皇帝」。所以我那時對於一切「歐化」都持「訕訕然拒之」的態度；惟于共和政體却認爲天經地義，光復後必須採用它。

因爲我那時志切光復，故于一九〇七年入同盟會（但革命以後我却沒有入國民黨）。

那時日本稱中國爲「清國」，留學生們寫信回國，信封上總寫「清國某處」。我是決不肯寫「清國」的，非寫「支那」不可。有人告我：日本人稱清國，比稱支那爲尊重。我說：我寧可用他們認爲輕蔑的「支那」二字；因爲我的的確確是支那國人，的確確不是清國人。

我在日本時做這一件可笑的事。一九〇八

底冬天，載滌和那拉氏相繼死了。過了幾天，駐日本底「清國公使」胡維德發喪舉哀，我住的那個旅館主人忽然給我們吃素。我詰問他，他竟用吊唁的口氣侮辱我，大意說：「因爲貴國皇帝崩御了，今天是貴國人民不幸的日子，所以：我哪裏受的住這樣的侮辱，不等他說完，即將素菜碗往屋外摔去。碗固摔破，而屋內底「G Y G」上也弄得油湯淋漓！我底日本話是頭等雙腳的，對於旅館主人底侮辱，只好向他瞪眼以出氣而已。瞪過眼之後，趕緊穿了「G Y G」出門，想往「支那料理店」去吃一頓肥魚大肉，不料這些支那昏百姓也與清國公使和日本旅館主人一樣的見解，竟「休業一日以誌哀」！我只好買了一罐「豚肉之琉球煮」和一罐牛肉回來，將這冷猪肉冷牛肉和已經冷了的飯胡亂吃了這樣一頓「三冷席」。回來的時候，在路上遇見一個左臂纏白布（此人的纏白布，等于現在纏黑紗）的留學生，連聲罵他「G Y G」不置。

從一九〇三冬到一九一冬，這八年掛零之中，我仇視滿廷之心日盛一日（那時不僅對於滿廷，實在是對於滿族全體）。因仇視滿廷，便想到歷史上異族入寇的事；對於這些異族，也和滿廷爲同樣之仇視，那時做了一本紀年檢查表，于宋亡以後，徐壽輝起兵以前；均寫「宋亡後幾年」，而附注曰「僞元某某會僭稱某某幾年」；于明亡以後，洪秀全起兵以前，均寫「明亡後幾年」，而附注曰「僞清某某會僭

稱某某幾年」；于洪秀全亡以後，民國成立以前，均寫「太平天國亡後幾年」，附注同上。我這種書法底主張，出于鄭思肖底心史；亡友陶煥卿先生深以爲然。今日覆視，頗自笑其過于迂謬。以其可以表示當年排滿之心理，故及之。

(六)

一九一一年十月十日，武昌革命軍起。一九一二年一月一日，中華民國政府成立於南京，臨時大總統孫中山先生就職。我那時在故鄉吳興底浙江第三中學校做教員，天天希望義師北伐，直搗燕京，剿滅滿廷，以復二百六十八年以來攘竊我政權殘殺我漢人之大仇。而事實上却是由袁世凱要了一套王莽到趙匡胤耍厭了的底老把戲，請溥儀退位。溥儀退位，總是事實，所以當時大家都不再作進一步之解決。我對於滿清的怨恨雖然消滅了些，不過優待條件我是很反對的。請問，幹什麼要優待他？若說：他自己覺悟犯了滔天大罪，因此退位，其情可嘉，所以應該優待。那麼又要問，他可是自己覺悟不該做皇帝嗎？要是對的，咱們幹麼還要把皇帝這個名兒送給他呢？再問，他可是自己覺悟不該搜刮錢財嗎？要是對的，咱們幹麼還要一年送他四百萬塊錢？他有罪而自知有罪，咱們雖然可以因其知罪而恕其既往，加恩赦免，但對於大罪人而赦免他，不追究他既往之罪，這已是至高極厚之恩了。還要賞賜東西給他，這成什麼辦法！對於大罪之人而加賞，

則對於大功之人一定要加爵了。賞爵倒置，無論專制之世，共和之世，乃至大同之世，恐怕總說不過去罷。若說他自己並不知道不該做皇帝，不該搜刮錢財，他實在還要保持皇帝底名兒，還要看相咱們底錢財，故遂如其意而與之。這真是「什麼話!!!」了。照此辦法，則強盜要搶錢，土匪要綁票，一定非送錢送「票」給他不可！哼！天下有這種道理嗎!!!——我這個見解，從一九一二年二月十二日！溥儀退位之日起，直到現在，並未變動。

上面說過，我從前是主張光復以後應該復古的，所以我在一九一一年十二月中，參考禮記，書儀，家禮，及黃宗羲，任大椿，宋繇初張惠言，黃以周諸家關於考證「深衣」之說，做了一部書叫做深衣冠服說。我自己照所說的做了一身。一九一二年三月，我到浙江教育司中當了一名小小的科員，曾經戴上「玄冠」，穿上「深衣」，繫（音以）「上」大帶，上辦公所去，贏得大家笑一場，朋友們從此傳為話柄！所以一九一七年才認得的朋友「狄莫」先生也曾經在晨報副鐫上宣布過我這件故事。

(七)

這幾年來，我常常對朋友們說：一九一二年二月十二日以前的滿族全體都是我底仇敵。從這一天以後，我認滿人都是朋友了，但溥儀（他底「底下人」和「三小子」即所謂「遺老」也者都包括在內）仍是我底仇敵，因為他還要保持偽號，使用偽元，發布偽諭（大家都認一九

一七年張勳康有為擁溥儀復辟為溥儀在民國時代犯了叛逆之罪，這固然對的；但溥儀之叛逆，甯獨復辟一事？其保偽號，用偽元，發偽諭，何一非叛逆？我以為這事那事，厥罪維均，故不特提復辟一事）：所以我仇視他底祖宗之心始終消除不盡，我從一九〇三年冬天至今，這念一年中，對於奴爾哈赤到溥儀，絕不願稱他們為清什麼祖，什麼宗，什麼帝，也絕不願用福臨以來二百六十八年中他們底紀年。民國以前，稱他們總是「廣會」，「建夷」，「偽清」；民國以來則稱為「亡清」。我是主張用公歷紀年的。但遇到涉及他們的地方；總愛寫民國幾年和民國紀元前幾年。——這種咬文嚼字的行為，不必等別人來罵我，我可以自己先罵自己道：「這完全是春秋和綱目那種書法褒貶的傳統的腐舊思想，真是無謂之至！」但我自己雖明知無謂，而對於亡清，宿恨未消，實不能不用此等無謂的書法以洩忿。這個謬見，至今猶然。

但我又常對朋友們說：我雖認溥儀為仇敵，可是我絲毫不想難為他，只希望他廢除偽號，搬出偽宮，儕於民國國民之列，我便宿恨全消，認他為朋友；我並且承認他到了適合的年齡，一樣有被選為中華民國大總統的資格。今年十一月五日，我底希望居然達到了（雖然優待條件並未完全取消），所以我高高興興地做了那篇恭賀愛新覺羅溥儀君遷升之喜並祝進步。彼時我的確完全解除武裝，認他為朋友。

我方且以為從今以後，我們對於愛新覺羅氏竊位二百六十八年底事實，應與劉淵，石勒，拓跋珪，李存勖，石敬瑭，阿骨打，忽必烈等人底竊位同等看待，還他歷史上底地位，不必再存仇視之心了。

豈知近一月以來，溥儀既白晝見鬼，躲到日本公使館去。而某某兩國底無聊人，死不要臉長垂豚尾的遺老，以及想偷偽宮古物的流氓，他們「三位一體」，捏造謠言，陰謀搗亂：一面「以己之心度人之心」，用「盜憎主人」賊捉捕快」底手段，誣蔑國民軍和清室善後委員會偷東西；一面唆使溥儀不許他高升為平民，非保持偽帝的醜態不可；一面包圍段祺瑞，叫他恢復已廢之優待條件。我於是把對於亡清的武裝已經解除了的，現在又重新要披掛起來了，看他們那樣勾結外人來搗鬼，說不定仇恨之心比以前還加增些；這是事實使我如此，我雖欲不如此，亦不可能。

這篇文章寫到這里，可以完了。現在再加一句話：假如今後「三位一體」底搗鬼完全消滅，溥儀完全做了民國國民，我一定再解除武裝；如其不然，我當然仍舊認他們為仇敵，而且仇恨之心比從前還要加增！

一九二四，一二，三〇。

宰羊

——給M君的信——

品青

M君 若是不願意讀這封信，你就把牠扔入字

紙籠裏也好。因為我給你寫這封信只是要醫我的心痛，並無文藝上的新鮮意思告訴你。

近來我每當心上受了戟刺痛不能耐的時候，總是打電話找朋友講些無聊的話，或者關起房門寫幾封無聊的信，或者親自跑到幾個頂熟的朋友那裏，憑我的記憶再來雜些想像講些荒唐得不成樣子的故事，藉以避一避難。也有些朋友曉得一點我的苦衷所以也不和我計較。但是人家誰能常受這種騷擾之災；將來要弄到大家都討厭我羣起而攻我也難說。然而這我不管——不是不管，實在是沒有力量制止我的情感使牠不這樣迸發。

人世間各色各樣的悲哀滋味大約要使我嘗遍的。我已經有的悲哀已是我一生享受不盡了，而今呵，你斷不會想到，又給我加上了一個『低足』的悲哀。這新悲哀的情景真羞的我寫不到紙上。然而讓牠鬱積在肚子裏又不好，寫吧，我深信你備有極熱烈的同情，萬不至於像那些天性涼薄的人，把我的老實的自述當作笑罵的資料。

聽着上課的鐘聲，我也隨着大家上課，然而我的上課簡直是受罪的。先生所講的我不能澈底的明瞭，中間只像是有的一層隔膜，你想，這是怎樣使我不暢快，使我着急呵；待要問一問先生呵，又怕先生嫌我的問題太淺薄，給我一個這樣的回答：『這還用得着講嗎！』那匪但是自招沒趣，而且是不得要領的。

在接連兩課的當兒，同班們也有三個也有

五個圍聚在一起縱開他們的心思，講講笑笑，很愉快的消受了他們的十分鐘的休息時間，只有我獨自躲在教室裏較僻靜的地方，有時無聊的向窗外望一望，有時低下頭在窗前走幾來回，我也幾次想攔入他們的羣裏，插幾句嘴，可是我一想到我擺在他們的面前會引他們想起我的四十分的分數，我便又走向我的孤寂的路上去了。

我最怕上我們的Y先生的課。他是我們的一系中頂聰明的先生。但是先生愈聰明他給他的不肯吃苦讀書的學生的教訓也愈利害。他對學生發問時的神色是因學生的成績的好壞而分差別的。他問他的好學生（就是所謂『高足』之前，先要拿出笑臉來，一輪到問我的眉頭就鎖起了，呵呵！這明明是表示對我的失望。一個已被先生失望的學生還有甚麼意味再去聽他講呢？

有一次Y先生給我們指定了一本書教我們讀後各作一個提要。我和一個同班同時同讀那本書因而同摘抄了書中幾段。Y先生看過之後，像審問『小偷』似的審問我『你讀的是那本書？你抄的怎的和W君的一樣？』呵呵！那時我羞愧極了，羞的我幾乎哭出來，我很想站起來這樣向他說『聰明的Y先生呵，老實告訴你吧，我讀你指定的書，這回是破題兒第一遭，倘若我具有你所猜疑的那種作偽的本領，我也許不會只弄來四十分的分數吧，我希望你把我再低看一點，』我越想越氣憤，越氣憤越

胡想。我痛恨我的小學時代，中學時代的先生們怎的不早早給我些這種恥辱使我領受！若早使我養成領受恥辱的習慣，這時還有甚麼難為情呢？

我又痛恨我自己從前的生活，不該那樣放縱！愛上課就上課，不愛上課就在家裏看自己愛看的書，或者跑到自己愛到的地方，任憑大風大雪大雨也阻當不住我，無論上甚麼課總要帶一兩本愛看的書，不高興聽講就看自己帶的書。功課沒學好還不是不專心嗎？

從那日我大受了難過之後，我下了決心把我素常所愛讀的文學書一齊鎖在箱子裏，書架上只留下研究物質及能力一類的書。雖說有時我的手也偷偷取出一兩本給我的眼看，那究竟是少而又少的事。魯先生的那一點鐘頂有趣味的小說史，我也不去偷聽了，我也不再往破書攤上去買古古董董的書了，總之我要使我的全付精力集在我的功課上。但是又過了些時，我忽然發見了我是拚命革我自己的性質的命。

科學書和我的中間簡直沒有一點兒愛力。要勉強去讀牠固然也可以感受牠的清亮，確切的文句的美及一點智識上的趣味。然而我讀不到半個鐘頭就要厭煩頭痛，甚而至於想睡去。

有人說學生與先生感情不好就不願用心學他的功課。這於我倒不然。我的先生都有使我不十二分傾慕之點。先說T先生吧，他會寫實驗講義又會寫獨幕短劇。他寫這兩種大不相同的

東西像是一樣的方法。劇詞開頭的登場人物好像實驗講義上的儀器，劇中所要表現的思想好像實驗講義上的實驗目的。利用各種儀器的特性去找實驗的目的就和利用劇中人物的個性去表現出他的思想一樣。自然，凡是會寫劇詞的人所寫的劇詞都是這樣，不過他一人會兼寫這兩樣所以我格外覺得有意思。我一進去實驗室拿到實驗講義自然而然的就想到他的短劇，想到那短劇上的一堆一堆的漂亮話。我們的Y先生的短小身材，靈活的動作和他的口袋裏時常裝些小刀小鉗整天在實驗室佈置器具的那種忠於職務的精神——也可以說是他對於他的職務的那種極濃厚的趣味，使我見而神往。

呵呵！我所注意的，所了解的怎樣都是這些，都不是他們所要我了解的東西！我的學業所以荒疏到如此怕也就是爲了我的這種不好的脾氣吧。

然而這時又有甚麼法子可想呢？改科吧，照學校的制度還得多上兩三年學，學費向那兒取呢？索性不管功課，也不要畢業文憑吧，文憑在我的眼中本不值半文，不過我的父親死後母親唯一的希望就是我的騰達。有了文憑固然不算騰達。然而沒有文憑必定使她心灰，只好拚着學去吧！

呵呵！M：「失足成千古恨！」我只能自怨我當初選擇學科的不慎了！

我的功課和我的關係恰好好像沒有愛情而強被結合的一雙男女。我不滿意這種結合，我又

沒有膽量衝破這種結合，我還得勉強來敷衍這種結合。真苦呀！我真是弱者呵！我近來完全浸在苦悶和疲倦之中，生趣我是一點也沒有。我不久必被我所不願意學而又不能不學而又終於學不好的功課悶死的。

呵——寫了這許多字似乎還沒寫出我要寫的意思來，再給你作一個比方吧。今天清早我往學校上課，走到嵩祝寺夾道北頭十字路口，正逢着被十字劃成的西南一角裏那家羊肉鋪子的人，手執一把利刃，只在一隻小羊的頸子上輕輕一畫，鮮紅的血花便從潔白的毛中噴出，現在的我呀，真像那隻宛轉於刀下的小羊。

墨痕

萍霞

四 飯

唉，這才真是窘呵，誰能爲吃飯的事，這樣縈心呢？

趙媽又不來，看看要打上課鐘了。唉，飯，什麼東西啊，這樣的窘人。

如其我能够不吃飯，那末，我就要真誠的虔敬上帝，如其飯是要吃的，唉，什麼啊，人是上帝造的，騙人的罷咧。人是飯造的。

多麼不值錢的東西啊，人是飯造的哩！飯，糞之類養成的東西，有什麼可貴的呢？還這樣的窘人。

每天真被牠苦死了，天天這樣的，一天三頓。在未至吃飯的一點鐘以前，心裏就要盤算牠了，菜哩，米哩，油同鹽哩，爐子上的火

哩，唉，什麼事體呵，瑣碎死人了。

生來沒有做過這種事的，確實的，從生來到現在，一個不辨五穀與物價的傻子，一旦聰明了。這是廚夫的恩賜哩，呵，驕傲的恩賜呵！

從來沒有受過任何人的氣的，從來沒有食過這樣的不能下嚥的飯的，爲什麼要受你這粗人的氣，來食這粗糙的飯呢？欺我住在鄉下吧？沒處尋覓食物吧；啊，我會做的，會做的啊！

真的，會做的啊？傳子馬上聰明了，喂，可喜，什麼難事呵，值得這樣的逼人？白水煮的淡麵，和着傳子變聰明的愉悅嚥進肚裏去了。

「喂，你真聰明哩，恭喜你呵！……」

「哈，可喜的事哩！」
可喜的事哩，可喜的事哩，每日的思想被可喜的事吃完了。唔，被聰明吃完了。

真是窘人啊，要打上課鐘了。趙媽還不來，趙媽還不來，……

十三年，九月二十一號。

五 小厭世者

在暗淡的陰慘的日光之下，情得了秋的秘密。而在濃雲密佈的陰天裏，看萎敗的黃葉飛揚，枯澀的秃枝搖曳，憔悴的草莖迎風悲唱，更情得了秋的悲哀。

正是明瞭了秋的悲哀的上午，一個孩子拿了兩枝赤桐進來，說是要插在我的花瓶裏，做

點秋。這是我當然沒有拒絕的道理。當她出去的時候，告訴我今天有個菊花會，聲調中很慶幸她今日的命運。

時間是這樣的快，電燈又捻開了。幸運的孩子們，各人陳獻她們的收獲，亂紙便堆滿了案頭，無聊的情絲在迫着我，亂紙便一片片地在無聊的目光中閃過，動機既是無聊，便消遣也攀够不上。雖然眼前泛浮的是美嚴而天真的佳會紀事。

忽然在亂紙中，出現一片與我有同樣無聊的記事。這記事便很輕妙的轉移了我的心情。這大概是我幾次疑心的個小厭世者的作品。就她的大作看來，她似是覺得今天佳會的無聊，可以懶得去看。但是因了同學的講說的熱鬧，與作記的勤勞，却要寫點感想。這便是她的無聊的情緒，能浮泛在我的眼前的緣故。她說：「人們只知讚美菊花的耐寒，說牠能够在秋風的咆哮裏花團燦爛，其實泥土同瓦盆也是同樣的辛苦，却沒有人們，稍為注意牠們。所以無名的英雄，是怎樣的可憐而且可惜。」這大概就是她對於宇宙的聰明話，而引我對於她疑心的由來。這個小厭世者，或者所有的厭世者，大概都有點愛惜自己，不甘去領受那千載難逢的同情嘆息，而不肯插足於人間，雖然終竟是在人間。不過，就我所知的號為厭世者的人們，與書本上告訴我的厭世者們，不是在悲哀之海裏翻了一個身，便是在汙濁的海裏打了一個筋斗。大都是心靈上帶得有一條劫後的傷

痕，而趨於厭世。這個小厭世者，微小的人類嫩芽，她不但向未摸着生命旅途的門，恐怕尚未受到朝陽的初照。她所得於大自然的，至多不過是隔宵的餘露吧，奈何竟有厭世的思想與趨嚮？這真不能不令我說：我不懂得人生之謎了。

種樹

衣萍

園裏的黃花開了，這是我從前撒下的種子。我本為我自己而種花，看花的人們也個個歡喜。雪花飛了，黃花死了，剩下的只有幾根枯梗。

我不能再種黃花，因為我沒有剩餘的種子，我在這荒地的園裏，栽種了幾根垂柳，白楊人們沒有黃花看了，大家罵我是個傻子。經過了十餘載的風霜，白楊和垂柳都已經成長了。白天我坐在垂楊柳底下，垂楊柳替我遮去了日光；

傍晚我站在白楊身邊，靜聽白楊臨風蕭蕭地微語。

滑稽似不多

通信二

伯亮先生

來函說「語絲」太多滑稽分子，有變成晶報之慮，盛意可感。有好些人都這樣說，所以你的話大約是對的，但是我却不是這樣想。我以為滑稽不論多少，都沒有什麼妨碍，只要有人會說，有人會聽，我只覺得我們不很能說「為滑稽的滑稽」，所說的大抵是「為嚴正的滑稽」，這是我所略覺不滿足的。——至于「語絲」與晶報之分，很是明瞭，便是暗中摸索也可分別罷。

中國人過於誠實，看見一篇文章，不是當牠全是笑話，便相信牠說的都是實話。要使他們了解，似乎非加註不可，然而眉批夾註在印刷上都不方便，所以終於無法。把「語絲」當作消閑錄看，我雖不敢附和，倒也罷了，或者又把一節閑話拿去當作內務部令看，正正經經的跑來表示反抗，那真是窘極了。「兩姑之間難為婦」，結果只能都不管她，還是照舊的做下去而已。（但我們決不預備變成晶報。）這篇信因為正經的寫，不免有率直冒犯的地方，要請見諒。但是你的好意我總是十分感謝的。

十二月三十一日，周作人。